

2023 年度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概 况

一、部门职责

一、部门职责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乡建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住房和建设的各项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区工程建设、村镇建设、城市建设等城乡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提出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起草城乡建设规范性文件；参与城乡规划编制和实施；拟订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和经济政策。

（二）负责全区城镇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住房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行政区域内城镇低收入居民的住房保障工作；负责廉租住房补贴资金的管理、审批和发放；负责保障性安居工程信息统计管理和住房保障信息化工作。负责行政区域内物业备案工作，审查、核对备案信息。制订全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工作方案和草拟棚户区（城中村）改造工作总体规划、年度规划和阶段性任务；审核棚户区（城中村）项目的征收补偿方案；协调涉及全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的有关单位和部门；指导全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的招商引资工作。

（三）监督管理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拟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政策及制定相关制度并指导、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工作，负责辖区内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初审、申报、违规销售举报查处；负责本辖区内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区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工作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区保障性住房资产监管工作，依法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

（四）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指导全区建筑活动，组织实施建筑工程及市政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的监督；制定招标代理、工程检测、造价咨询的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筑工程装饰装修行业管理。负责督促辖区内各乡（镇）、街道和有关部门推进落实好施工扬尘防治工作。

（五）负责全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拟订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管的制度并监督实施。参与建设工程领域联合审验的联合验收工作。搞好建筑施工安全宣传工作。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六）负责规范全区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全区工程勘察设计咨询质量工作。负责全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施工图审查和标准定额的监督管理。

（七）指导全区城市建设工作。拟订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和园林绿化项目年度建设计划。负责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和园林绿化建设工作。做好生态园林城市、园林城市创建工作。落实海绵城市建设有关工作。负责城市夜景照明建设工作。承担区百城建设提质工程日常工作。

（八）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区关于村镇建设管理政策、法规。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危房改造等工作。指导相关村镇建设试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和监督工作；会同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

（九）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和墙体材料革新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节能减排；组织开展智慧城市建设工作。承担推进墙体材料革新的责任。组织落实上级制定的发展应用新型墙体材料规划、政策、制度等；负责新型墙体材料的推广应用。

（十）承担本行政区内人民防空的责任。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民防空法律、和方针政策。参与拟订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建设总体规划、城市地下空间及人民防空工程综合利用规划并协同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开展城市和重要经济目标单位防护工作，组织开展城市人民防空演练。负责拟订本辖区内防空袭预案、人口疏散计划等各项保障方案。指导开

展人民防空群众组织建设，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安全教育，培训人民防空专业队伍并组织演练。承担人防信息化建设，科研开发，设备设施维护管理，传递发放防空袭警报信号和战备执勤保障。执行区委、区政府及区国防动员委员会组织防空袭斗争和抢险救援的信息保障。负责对人防重要目标单位信息系统、通信专业队的建设管理和业务指导。负责依法征收人民防空工程易地建设费，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人民防空建设市场投融资政策。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内设机构 1 个，包括：综合办公室（行政事项服务股、人民防空监督管理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59.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95.9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1.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837.8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12.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4.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55.69	本年支出合计	58	3,055.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055.69	总计	62	3,055.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55.69	3,055.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7	41.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4	20.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4	20.24					
20808	抚恤	20.05	20.05					
2080801	死亡抚恤	20.05	20.0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7	0.8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7	0.8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37.89	1,837.8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91.97	991.97					
2120101	行政运行	304.60	304.6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7.37	687.3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49.31	349.31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49.31	349.31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	496.61	496.61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	496.61	496.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2.64	1,112.6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12.64	1,112.64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97	2.9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109.67	1,109.6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00	14.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4.00	14.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4.00	14.00					
229	其他支出	50.00	5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50.00	5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	50.00	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55.69	376.92	2,678.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7	21.11	2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4	20.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4	20.24				
20808	抚恤	20.05		20.05			
2080801	死亡抚恤	20.05		20.0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7	0.8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7	0.8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37.89	355.81	1,482.0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91.97	355.81	636.16			
2120101	行政运行	304.60	304.6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7.37	51.21	636.1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49.31		349.31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49.31		349.31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6.61		496.61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6.61		496.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2.64		1,112.6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12.64		1,112.64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97		2.9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109.67		1,109.6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00		14.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4.00		14.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4.00		14.00			
229	其他支出	50.00		5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59.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95.9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17	41.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837.89	991.97	845.9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12.64	1,112.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4.00	14.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0.00		5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55.6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55.69	2,159.78	895.9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055.69	总计	64	3,055.69	2,159.78	895.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59.78	376.92	1,782.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7	21.11	2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4	20.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4	20.24	
20808	抚恤	20.05		20.05
2080801	死亡抚恤	20.05		20.0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7	0.8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7	0.8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91.97	355.81	636.1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91.97	355.81	636.16
2120101	行政运行	304.60	304.6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7.37	51.21	636.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2.64		1,112.6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12.64		1,112.64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97		2.9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109.67		1,109.6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00		14.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4.00		14.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4.00		1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名称: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7.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5.77	30201	办公费		4.0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3.8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2.4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1.86	30205	水费		0.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46	30206	电费		3.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5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9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8	30211	差旅费		0.5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86	30213	维修(护)费		0.0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9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0.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7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2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6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4.42	
人员经费合计		338.97	公用经费合计					37.95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95.92	895.92		895.9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45.92	845.92		845.9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49.31	349.31		349.31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49.31	349.31		349.31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6.61	496.61		496.61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6.61	496.61		496.61	
229	其他支出		50.00	50.00		5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5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0		1.30		1.30		1.30		1.30		1.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055.6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12.02 万元，增长 11.37%。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项目、政府性基金安排的项目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055.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55.69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055.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6.92 万元，占 12.34%；项目支出 2,678.77 万元，占 87.6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055.6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12.02 万元，增长 11.37%。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项目、政府性基金安排的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59.7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70.68%。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85.00 万元，下降 15.13%。主要原因是自然灾害灾后重建项目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59.7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1.17 万元，占 1.90%；城乡社区（类）支出 991.97 万元，占 45.93%；住房保障（类）支出 1,112.64 万元，占 51.5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4.00 万元，占 0.65%。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26.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9.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1.79%。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单位一名同志 11 月份办理退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单位职工死亡，需发放死亡抚恤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单位一名同志 11 月份办理退

休。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74.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4.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退休、预算中包含人员的年终奖、下半年绩效工资，根据财政统筹安排，未在本年度发放。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62.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7.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专项-南水北引人员经费项目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上级指标文下达资金 2.15 万元，使用区级配套资金支出 0.82 万元，该项目已完成 2023 年度廉租补贴的支付工作。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6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9.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89.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老旧小区项目增加。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

元，支出决算为 14.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区府路东段水毁修复及团结路泵站项目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6.9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38.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37.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5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5.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5.98%。主要用于佳城路项目、规划路项目、幸福社区老旧小区项目，其中没有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主要原因：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增加。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30 万元。主要用于人防办车辆运行费。2023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

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95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13.98 万元，增长 58.32%。主要原因是单位办公费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57.3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457.3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对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预算资金使用得当，涉及预算资金 3055.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6.92 万元，项目支出 2678.77 万元。我单位预算资金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办公支出和项目支出，能很好的保障机关运行。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以上资金使用情况较为良好，均达到了资金使用目标。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单位将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努力提升绩效管理的业务水平。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的年初预算资金，全部进行预算绩效管理。2023 年项目预算资金运用合理，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有关审批手续及财务制度执行，保障项目资金的安全有序支付，保障项目工作的正常运行。通过对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自评，认为项目绩效目标设立基本合理。

2023 年度部分预算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度我部门没有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万元)	部门预算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资金来源: (1) 财政拨款	1135.34	5784.58	3055.69	10	52.82 %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135.34	5784.58	3055.69	-	52.82 %		
	(3)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济社会逐年向好；2. 市、区及经济会议涉及的重点工作；3. 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工作。			1. 积极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济社会逐年向好；2. 完成廉租补贴的发放工作；3. 努力推进项目建设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1. 年内争取上级资金2200万元		争取老旧小区改造资金及廉租补贴资金		已争取老旧小区改造资金及廉租补贴资金				
2. 新乡市凤泉区道路路灯亮化灾后重建项目建设		该项目计划2023年6月完成。更换灯杆，更换电缆，更换基础，电缆手井，更换智能控制器，更换电箱，加装中杆灯等。		目前星湖路、耿黄大道、和平路、喧和路、英才路、站前路、市场街、凤凰路、新中大道与区政府路、喧和路交叉口、云龙大道、团结北路、五陵路、电厂路口、宝山东路工作均已完成。				
3. 协调配合完成牧野大道北延凤泉湖大桥项目建设		实现全线贯通，完成项目建设，实现通车		牧野大道北延凤泉湖大桥项目，由市住建局牵头实施，目前凤泉湖大桥项目施工顺利，已于今年9月底竣工通车。				
4. 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提升		计划对白鹭社区和市场街周边老旧小区进行改造。		主要完成小区停车位、道路修整、雨污排水、路灯照明、绿化修整、屋面防水、外墙粉刷等方面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工作目标管理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1	1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	1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	1	0.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98%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20%	107%	2	0	435.00	财政资金, 预算调整
		结转结余率	≤5%	8.5%	2	0.6	70.00	主要涉及老旧小区项目资金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100%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年内争取上级资金2200万元	≥60%	105.53%	5	3.69	45.88	争取老旧小区及廉租补贴项目资金
		完成新乡市凤泉区道路路灯亮化灾后重建项目建设。	≥90%	99%	2	2	0.00	
		协调配合完成牧野大道北延凤泉湖大桥项目建设。	≥90%	100%	3	3	0.00	
		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提升	≥80%	95%	5	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建设项目资金实现率	≥90%	95%	5	5	0.00	
		建设项目工作实现率	≥90%	95%	5	5	0.00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品味	100%	9	9	0.00	
		生态效益	以点带面，积极提升城区环境	100%	8	8	0.00	
效益指标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9	9	0.00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5%	9	9	0.00	
总分					100	91.1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专项-政府性基金项目						
项目名称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主管部门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0	199.31	10	99.66 %	9.97
财政拨款	0	200	199.31	—	99.6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凤泉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城区路灯等,提升城区环境,创造宜居环境。			提升城区环境,创造宜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金额	=200万元	199.31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区数	=1个	1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造宜居生活,改善城区环境	明显改善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99.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专项-政府性基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年度资金总额:	0	150	150	10	100.00%	10.00		
	财政拨款	0	150	150	-	10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城区路灯改造、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自然灾害普查等项目支出，提升城区环境，创造宜居环境。		主要用于城区路灯改造、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自然灾害普查等项目支出，提升城区环境，创造宜居环境，2023年完成城区路灯及普查经费的支出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一级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实际值	目标值	偏差	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子级指标	目标值或权重	当前值	得分	倒扣分	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金额	=150万元	15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区数	=1个	1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区环境,创造宜居环境	明显改善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专项-死亡抚恤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05	20.05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20.05	20.05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 体目标	单位退休人员王玉顺的抚恤金及丧葬费共计200510元			单位退休人员王玉顺的抚恤金及丧葬费共计20051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死亡抚恤金	=20.0510万元	20.05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死亡人数	=1人	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抚恤金支付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属幸福感	≥95%	96%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属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专项-土地租赁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7.94	27.94	27.93	10	99.96 %
	财政拨款	27.94	27.94	27.93	—	99.96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居民出行条件，提升城市形象。		2023年7月完成土地租赁费的支付，改善居民出行条件，提升城市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土地租赁费	=27.94万元	27.93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面积	=232.76亩	232.76亩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出行条件	明显改善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专项-自筹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	85	71.75	10	84.41 %
	财政拨款	85	85	71.75	-	84.41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职工正常工资发放、提高职工的工作积极性		保障单位职工正常工资发放、提高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完成2023年自筹人员工资保险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自筹人员经费	=85万元	71.75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人数	=13人	13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出勤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	明显提高	100%	15	15	0.00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100%	10	1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9%	5	5	0.00	
总分					100	98.4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专项-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新财预【2023】34号)					
主管部门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468.61	1059.67	10	72.15 %	7.22
	财政拨款	0	1468.61	1059.67	-	72.1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额度测算依据充分, 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		5	5		
拨付合规性		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未出现审批程序和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系统, 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行老旧小区改造提升, 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提高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按照合同要求, 完成验收, 进行老旧小区改造提升, 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提高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文金额	=1468.61万元	1059.67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小区	=12个	12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目标任务	合同约定日期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99%	5	5	0.00
总分				100	97.22		